

新城区发展改革局
2018 年度部门预算

二〇一八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城区发展改革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表
- 三、支出预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六、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八、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九、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城区发展改革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负责拟定新城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年度投资计划、中长期规划、产业发展规划，并做好宏观经济形势分析。负责拟定适应新城区发展的优惠政策；负责新城区的经济、社会项目统计和国民经济核算工作；负责对外联络工作；负责入住新城区项目的建设计划审批、申报、备案工作；负责对外招商项目的编制、推介、接洽、服务工作；协助入区企事业单位、投资者办理各项手续和咨询服务；负责新城区工业生产安全工作。

二、机构设置

新城区发改局预算下设3个部门：统计办、发改局、工信办，实有人数 23人。

2018年部门预算公开单位1个：平顶山市新城区发展改革局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预算表

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平顶山市新城区发展改革局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用事业单位 基金弥补收 支差额	部门 结转 资金	本年支出小计					
						小 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专项 转移 支付	政府性 基金	事业收入 (不含教育 收费)	其他 收入
一、公共财政预算安排	5,006,303.04	一、基本支出	3,534,103.04			3,534,103.04	3,534,103.04				
二、专项转移支付		1、工资福利支出	3,241,158.08			3,241,158.08	3,241,158.08				
三、政府性基金		2、商品服务支出	292,944.96			292,944.96	292,944.96				
四、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五、经营收入		4、资本性支出									
六、其他收入		二、项目支出	1,472,200.00			1,472,200.00	1,472,200.00				
		（一）一般性项目									
		（二）专项资金	1,472,200.00			1,472,200.00	1,472,200.00				
本年收入小计											
加：部门财政性资金结转											
用事业单位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收 入 合 计	5,006,303.04	支 出 合 计	5,006,303.04			5,006,303.04	5,006,303.04				

2018 年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平顶山市新城区发展改革局

单位：元

科目 编码	类	款	项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专项 转移 支付	政府 性基 金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专户管 理的教育 收费	部门财政 性资金结 转	用事业单位 基金弥补收 支差额	其他 收入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合计	5,006,303.04	5,006,303.04	5,006,303.04							
				104001	平顶山市新城区发展改革局	5,006,303.04	5,006,303.04	5,006,303.04							
201	04	01			行政运行	3,032,485.76	3,032,485.76	3,032,485.76							
201	05	05			专项统计业务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7,192.80	187,192.80	187,192.8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4,877.12	74,877.12	74,877.12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56,157.84	56,157.84	56,157.84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6,157.84	56,157.84	56,157.84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996.00	6,996.00	6,996.00							
211	10	01			能源节约利用	972,200.00	972,200.00	972,200.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20,235.68	120,235.68	120,235.68							

2018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平顶山市新城区发展改革局

单位：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服务支出	对个人 和家庭 的补助	资本性 支出	小计	一般性项 目	专项资金
**	**	**	**	**	1	2	3	4	5	6	7	8	9
				合计	5,006,303.04	3,534,103.04	3,241,158.08	292,944.96			1,472,200.00		1,472,200.00
			104001	平顶山市新城区发展改革局	5,006,303.04	3,534,103.04	3,241,158.08	292,944.96			1,472,200.00		1,472,200.00
201	04	01	104001	行政运行	3,032,485.76	3,032,485.76	2,739,540.80	292,944.96					
201	05	05	104001	专项统计业务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208	05	05	10400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187,192.80	187,192.80	187,192.80						
208	05	06	104001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 金缴费支出	74,877.12	74,877.12	74,877.12						
210	11	01	104001	行政单位医疗	56,157.84	56,157.84	56,157.84						
210	11	03	104001	公务员医疗补助	56,157.84	56,157.84	56,157.84						
210	11	99	104001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 疗支出	6,996.00	6,996.00	6,996.00						
211	10	01	104001	能源节约利用	972,200.00						972,200.00		972,200.00
221	02	01	104001	住房公积金	120,235.68	120,235.68	120,235.68						

2018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平顶山市新城区发展改革局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本年支出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 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5,006,303.04	一、一般公共服务	3,532,485.76	3,532,485.76	3,532,485.76		
政府性基金		二、外交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					
		四、公共安全					
		五、教育					
		六、科学技术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262,069.92	262,069.92	262,069.92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医疗卫生	119,311.68	119,311.68	119,311.68		
		十一、节能环保	972,200.00	972,200.00	972,200.00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120,235.68	120,235.68	120,235.68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合 计	5,006,303.04	支出合计	5,006,303.04	5,006,303.04	5,006,303.04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平顶山市新城区发展改革局

单位：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资本性支出	小计	一般性项目	专项资金
**	**	**	**	**	1	2	3	4	5	6	7	8	9
				合计	5,006,303.04	3,534,103.04	3,241,158.08	292,944.96			1,472,200.00		1,472,200.00
			104001	平顶山市新城区发展改革局	5,006,303.04	3,534,103.04	3,241,158.08	292,944.96			1,472,200.00		1,472,200.00
201	04	01		行政运行	3,032,485.76	3,032,485.76	2,739,540.80	292,944.96					
201	05	05		专项统计业务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	187,192.80	187,192.80	187,192.8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4,877.12	74,877.12	74,877.12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56,157.84	56,157.84	56,157.84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6,157.84	56,157.84	56,157.84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996.00	6,996.00	6,996.00						
211	10	01		能源节约利用	972,200.00						972,200.00		972,200.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20,235.68	120,235.68	120,235.68						

2018 年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单位名称：平顶山市新城区发展改革局

单位：元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总计	2018 年								
类	款	科目名称	类	款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中央专项 转移支付	政府 性基 金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专户管 理的教育 收费	部门财政 性资金结 转	用事业单位基金 弥补收支差额	其他 收入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合计	5,006,303.04	5,006,303.04	5,006,303.04							
301	30101	基本工资	501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 贴	684,524.40	684,524.40	684,524.40							
301	30102	津贴补贴	501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 贴	601,346.00	601,346.00	601,346.00							
301	30103	奖金	501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 贴	1,397,658.00	1,397,658.00	1,397,658.00							
30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	501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43,205.20	243,205.20	243,205.20							
30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74,877.12	74,877.12	74,877.12							
30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缴费	501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56,157.84	56,157.84	56,157.84							

30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56,157.84	56,157.84	56,157.84							
30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6,996.00	6,996.00	6,996.00							
301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	50103	住房公积金	120,235.68	120,235.68	120,235.68							
302	30201	办公费	502	50201	办公经费	112,100.00	112,100.00	112,100.00							
302	30207	邮电费	502	50201	办公经费	18,640.00	18,640.00	18,640.00							
302	30211	差旅费	502	50201	办公经费	32,000.00	32,000.00	32,000.00							
302	30215	会议费	502	50202	会议费	80,000.00	80,000.00	80,000.00							
302	30216	培训费	502	50203	培训费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302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2	50206	公务接待费	27,000.00	27,000.00	27,000.00							
302	30228	工会经费	502	50201	办公经费	22,404.96	22,404.96	22,404.96							
302	30229	福利费	502	50201	办公经费	720.00	720.00	720.00							
30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50201	办公经费	215,080.00	215,080.00	215,080.00							
30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5,000.00	35,000.00	35,000.00							
30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1,169,200.00	1,169,200.00	1,169,200.00							
31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03	50306	设备购置	33,000.00	33,000.00	33,000.00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平顶山市新城区发展改革局

单位：元

项 目	2018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共计	27,000.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27,000.00
3、公务用车费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公务用车购置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平顶山市新城区发展改革局

单位：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资本性支出
**	**	**	**	**	2	3	4	5	6
				合计	3,534,103.04	3,241,158.08	292,944.96		
			104001	平顶山市新城区发展改革局	3,534,103.04	3,241,158.08	292,944.96		
201	04	01		行政运行	3,032,485.76	2,739,540.80	292,944.96		
201	05	05		专项统计业务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7,192.80	187,192.8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4,877.12	74,877.12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56,157.84	56,157.84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6,157.84	56,157.84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996.00	6,996.00			
211	10	01		能源节约利用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20,235.68	120,235.68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18年度收、支预算总计均为5006303.04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为5006303.04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元。支出包括：基本支出3534103.04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3241158.08元，商品和服务支出292944.96元；项目支出1472200元，其中专项资金1472200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计均为5006303.04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006303.04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3532485.76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62069.92元，医疗卫生支出119311.68元，节能环保支出972200元，住房保障支出120235.68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5006303.04元，占支出合计的100%。与2017年决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32.34万元，增加86.6%。变动的主要原因是2018年预算增加了人员经费以及能源节约利用经费。

（二）结构情况。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5006303.04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

3532485.76 元，占 70.5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2069.92 元，占 5.23%；医疗卫生支出 119311.68 元，占 2.38%；节能环保支出 972200 元，占 19.42%；住房保障支出 120235.68 元，占 2.41%。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为 3534103.04 元。与 2017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152.33 万元，增长 75.75%，主要原因：2018 年预算中人员工资和奖金标准提高以及增加 2018 年车改补贴经费。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办公费、邮电费、福利费、取暖费、差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7000 元。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27000 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27000 元。其中：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27000 元。主要用于接待统计督查组及部分客商。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一、加强领导，建章建制，确保绩效考核工作顺利开展。我局先后多次召开专题会议研究绩效考核工作，确保了绩效考核工作的全面推进。

二是建章建制，提供制度保障。根据区财政局绩效考核办法和一系列文件精神，结合我单位实际，细化指标，完善标准，修改制定了财政支出绩效管理暂行办法，进一步明确了绩效考核工作目标，制定了双向责任制，明确考核责任，使我局的各项工作有标准、有措施的稳步开展。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一是完善考核基础资料。考核中我们坚持以能见资料为主要考核依据，对工作人员量化考核主要依据考核指标对应的工作完成情况、工作日志等。同时通过日常检查、评估和专业稽查检查情况，对工作进行质量考核，并要求在考核结束后将考核有关资料整理归档。

二是规范考核基本程序。我们严格按照考核办法以及绩

效系统管理进行考核，组织绩效方面，每月按照节点对科室进行考核；个人绩效方面，科室负责人撰写工作计划，一般工作人员填写工作记录，做到项项有计划，项项有落实。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0 万元。不存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为 292944.96 元，较 2017 年度决算增加 18.95 万元，增加超过 100%。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18 年预算增加车改补贴经费及调入人员经费。

九、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城区管委会发展改革局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事业单位在当年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